驾校负责人安全责任制度

一、总则

为了加强驾校的安全管理工作，保障学员和教职工的人身安全，明确驾校负责人的安全责任，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驾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安全责任制度。

二、安全责任

1. 驾校负责人应当严格执行国家关于驾驶培训、道路交通安全和机动车驾驶培训机构的法律法规、政策和规定，全面负责驾校的安全工作。

2. 驾校负责人应当建立健全驾校的安全管理体系，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，并组织实施。

3. 驾校负责人应当加强安全教育和培训，提高学员和教职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。

4. 驾校负责人应当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教学场地、设施、器材和车辆的安全运行。

5. 驾校负责人应当加强应急管理，制定应急预案，定期组织演练，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。

三、具体措施

1. 驾校负责人应当定期召开安全会议，分析驾校安全工作形势，研究和解决安全工作中的问题。

2. 驾校负责人应当建立安全责任制，明确各部门、各岗位的安全职责，做到责任到人，确保安全工作层层落实。

3. 驾校负责人应当加强与教学车辆的管理，确保车辆符合国家安全技术标准，按期进行维护和保养，严禁使用不符合规定的车辆进行教学。

4. 驾校负责人应当监督教练员的教学过程，确保教练员遵守操作规程，正确使用教学器材，及时纠正学员的违规行为。

5. 驾校负责人应当建立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，对发生的安全事故及时报告、调查和处理，总结经验教训，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。

四、监督与考核

1. 驾校应当设立安全监督机构或安全管理人员，负责对驾校的安全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。

2. 驾校应当定期对驾校负责人的安全责任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考核，对安全工作成绩显著的给予表彰和奖励，对安全工作不力的进行批评和问责。

五、附则

1.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由驾校负责人负责解释。

2. 本制度如有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之处，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。

六、总结

通过实施驾校负责人安全责任制度，可以加强驾校的安全管理工作，明确各级管理人员的安全职责，规范教学和管理过程，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，保障学员和教职工的人身安全。同时，也有助于提升驾校的整体形象和声誉，增强学员对驾校的信任和满意度。因此，各驾校应当认真贯彻执行本制度，确保驾校的安全工作取得实效。